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室）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投资者在作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的拟上市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期债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二、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33.78亿元人民币（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38亿元（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的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见发行公告。

三、2012年至2014年各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14,091.63万元、231,402.54万元、337,842.44万元,复合增长率达到25.62%。2012年至2014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20,981.88万元、23,713.30万元、26,651.09万元,复合增长率达到12.70%。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迅速、盈利能力良好,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保障。

四、经新世纪评级,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安全性较高,违约风险较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新世纪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对本期债券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将在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每年跟踪一次,于精工钢构年度报告公布后的两个月内出具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首次评级报告保持衔接,如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上次评级报告在结论或重大事项出现差异的,评级机构将作特别说明,并分析原因。不定期跟踪评级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在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精工钢构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评级机构相应事项。评级机构及评级人员将密切关注与精工钢构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安排不定期跟踪评级并调整或维持原有信用级别。

五、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和-36,254.68万元、-934.99万元和11,685.90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

六、公司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未来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可能会使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水平产生不确定性。

七、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拟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由于本期债券具体交易流通的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债券流动性风险。

八、遵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发行人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即视作同意发行人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发行人聘任了财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以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发行人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2015年4月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议案。

2015年4月20日,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2015年4月3日、2015年4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6月9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120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债券发行主体

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是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

本期债券的名称为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三）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且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百分之四十。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四）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五）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六）发行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在获准发行后,一次发行。

（七）发行对象与配售安排

本期债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八）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询价方式确定,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付息,不计复利。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付息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九）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不变。

（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投资者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投资者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十一）债券形式

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十二）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7月29日。

（十三）利息登记日: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十四）付息日: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7月29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五）到期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0年7月29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18年7月29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0年7月29日。

（十六）兑付日

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0年7月29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18年7月29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0年7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七）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5年7月29日至2020年7月28日。

（十八）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十九）付息、兑付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二十）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无担保。

（二十一）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十二）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公司聘请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二十三）承销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四）上市或转让安排

本期债券的拟上市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期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具体交易场所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批准和市场情况予以确定。本期债券的转让将按照具体交易场所的相关规则执行。

（二十五）质押式回购

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等级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和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二十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2043401040005471,该专户仅用于本次公司债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十八）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1、主承销商

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室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孟婧、张士利

项目组成员:龚俊杰、冯抒南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8号同盛大厦1702-04 室

电话:021-68881513

传真:021-68886005

2、分销商

名称: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区高浪东路19号15层01-11单元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杨园园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9楼

电话:010-56321861

传真:010-56321800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层

负责人:黄宁宁

联系人:姚毅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341670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联系人:郭宪明、张建新、陈科举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1-1号西子联合大厦19-20层

电话:0571-85800461

传真:0571-85800465

（四）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5号A座103室K-22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联系人:黄蔚飞、欧莲珠

联系地址:上海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楼

电话:021-63501349

传真:021-63610539

邮政编码:200001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室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孟婧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8号同盛大厦1702-04 室

电话:021-68981513

传真:021-68886005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户名: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开发区支行

收款账号:12043401040005471

（七）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八）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总经理:周明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四、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的担保人（如有）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四）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评级情况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本公司聘请了新世纪对本期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新世纪出具的《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的涵义

新世纪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该等级反映了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该等级是新世纪基于对发行人的外部运营环境、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情况等方面的综合评估确定的。

（二）评级报告列示的主要优势和机遇

1、公司钢结构资质等级高,技术研发能力较强,近年来承接了多个国内外知名地标性项目,市场地位显著。

2、公司工程业绩优良,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且钢结构与围护系统具有一定的协同效应,整体竞争实力较强。

3、公司在其股东体系中处于核心地位,可获得股东的必要支持。

（三）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1、公司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钢结构行业竞争愈发激烈,精工钢构在订单获取和资金回笼等方面的经营压力加大。

2、随着业务规模的拓展,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加大,负债规模逐年扩大。

3、公司业务承接一般签订闭口合同,需承担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

4、该公司的钢结构安装主要采取转包方式,对于安装分包商的安全生产可能面临一定的管控难度。

5、近年来公司开始进入海外市场,承接了多个海外项目,易受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等不可抗因素影响。

（四）跟踪评级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至本期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内,评级机构将对其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精工钢构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精工钢构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精工钢构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精工钢构的信用状况。

1、跟踪评级时间及内容

评级机构对精工钢构的跟踪评级期限为评级报告出具日至失效日。

定期跟踪评级将在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每年跟踪一次,于精工钢构年度报告公布后的两个月内出具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首次评级报告保持衔接,如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上次评级报告在结论或重大事项出现差异的,评级机构将作特别说明,并分析原因。不定期跟踪评级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在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精工钢构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评级机构相应事项。评级机构及评级人员将密切关注与精工钢构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安排不定期跟踪评级并调整或维持原有信用级别。

2、跟踪评级程序

定期跟踪评级前向精工钢构发送“常规跟踪评级告知书”,不定期跟踪评级前向精工钢构发送“重大事项跟踪评级告知书”。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调研、评级分析、评级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债务人、债务人所发行金融产品的投资人、债权代理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后10个工作日内,精工钢构和评级机构应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三、公司最近三年其他资信评级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3月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7亿元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1精工债”）,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11精工债”发行时的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债券评级为AA+。

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针对“11精工债”存续期内出具的各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最近三年“11精工债”跟踪信用评级情况如下:

年度	跟踪信用评级结论
2012年	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3年	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AA+调整至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4年	维持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angJiang & JingGong Steel Building (Group) Co., Ltd.

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22295

组织机构代码:71177404-5

注册资本:人民币151,044.52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151,044.52万元

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设立日期:1999年6月28日

上市日期:2002年6月5日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公司住所: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沈月华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159号莲花大厦15楼

邮政编码:200233

电话:021-31215599-6857

传真:021-31215599-6870

互联网网址:www.600496.com

日常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网站www.600496.com

所属行业: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建筑业（行业代码E）。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以及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和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二、最近三年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金良顺先生,最近三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亦未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5,940,729	28.54
2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1号资产管理计划	24,674,556	3.59
3	交银施罗德资产-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进取3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	2.91
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9,900,978	2.90
5	赵喜馨	19,546,098	2.85
6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浦发银行-平安汇通浦发广州汇垠澳丰3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15,000,000	2.18
7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长江红嘉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998,574	2.04
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99号资产管理计划	12,307,692	1.79
9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0,000,000	1.46
1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福建中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6期>	5,800,011	0.84
前十名股东合计持股数		337,168,638	49.11
总 股 本		686,566,000	100.00

四、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发行人主要权益投资结构图如下:

（二）主要权益投资基本情况及最近一年基本财务数据

发行人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及最近一年基本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发行人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基本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99.81%	1999.3.29	绍兴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电视塔、铁塔、桅杆等高耸类构筑物安装;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120,000万元	443,026.11	349,726.63	93,299.48	313,391.47	13,376.09
2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1994.5.6	上海	钢结构建筑产品、钢结构工程设备以及相关产品的设计等	1,100万美元	109,993.44	71,699.37	38,294.07	112,775.71	7,373.42
3	精工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75%,通过浙江精工间接持有25%	2004.3.24	香港	贸易和投资控股,钢结构及建筑产品设计、研发、施工、劳务输出	3,900万港元	35,441.70	19,339.01	16,102.69	28,996.86	4,166.31
4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75%,通过香港精工间接持有25%	2004.6.21	绍兴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建筑钢结构工程及与其实力、规模、业绩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900万美元	71,299.97	46,827.23	24,472.74	84,344.19	4,176.83
5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75%,通过亚洲建筑间接持有25%	2005.6.7	上海	设计、开发、生产建筑金属压制单板、金属复合板、金属屋面及墙体系统的辅助材料,建筑光伏一体化屋面及墙面系统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上述产品及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从事钢结构工程的制作安装	1,692.8万美元	48,224.76	22,247.64	25,977.12	30,595.71	3,519.85
6	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05.9.12	广州	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建筑幕墙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轻型钢结构专项工程设计乙级;研究、开发新型建筑材料;制造、加工建筑材料(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控专控商品除外)	15,000万元	127,398.68	96,122.00	31,276.68	87,656.89	2,911.16
7	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75%,通过香港精工间接持有25%	2004.6.16	绍兴	生产、销售空间桁架钢结构、风格、桥梁特种钢结构、轻型建筑钢结构、新型墙体材料(即金属面聚苯乙烯夹芯板和金属面硬质聚氨酯夹芯板);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550万美元	17,272.56	11,444.33	5,828.23	29,440.29	376.74
8	湖北精工工业建筑系有限公司	100%	2003.9.8	武汉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安装;机械零件的加工	10,000万元	13,923.66	9,451.03	4,472.63	12,845.15	330.19
9	安徽长江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	100%	2004.8.4	六安	金属标准件、机械配件的生产、销售	1,500万元	6,092.21	4,149.02	1,943.18	3,552.34	281.34
10	湖北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2006.1.19	武汉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机械零件的加工	500万美元	28,606.60	27,906.00	700.60	22,985.34	275.93
11	上海绿筑光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2009.11.23	上海	光伏电池、组件、组件支架、光伏发电系统、光热系统设备、节能领域产品的设计、销售、机电设备的设计、采购、安装、调试、服务;太阳能光伏电站及光伏建筑工程的咨询、策划及管理,光伏发电工程及建筑设计、建造安装、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500万元	4,315.25	2,099.36	2,215.89	8,892.14	207.14
12	浙江恒远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2003.10.28	绍兴	生产经销钢结构;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2,513万元	6,885.23	5,651.58	1,233.64	4,220.84	41.57
13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	2010.6.12	绍兴	生产、销售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钢结构工程和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和监理;钢铁构筑物安装;货物进出口	8,000万元	49,974.66	42,894.41	7,080.25	23,982.88	35.37
14	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100%	2002.1.9	上海	钢结构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自有房屋租赁	5,000万元	4,272.84	720.19	3,552.65	172.14	-158.09
15	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51.02%	2000.2.23	青岛	建筑工程设计;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设计、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策划和准备阶段管理);房屋安全鉴定	612.5万元	860.74	664.09	196.66	994.47	-475.24
16	绍兴精工绿筑集成建筑系统工业有限公司	100%	2014.3.6	绍兴	生产:轻型钢结构、集成建筑用和高层建筑用钢结构、金属屋面、金属墙面、金属维护材料、钢筋桁架及其他钢结构产品、集成建筑系统	10,000万元	8,259.24	964.12	7,295.12	0.03	-504.88
17	浙江绿筑建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00%	2004.7.27	绍兴	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轻型钢结构产品,集成建筑用和高层建筑用钢结构产品、金属屋面、金属墙面、金属围护材料及其他钢结构产品、集成建筑系统	1,887.14万元	7,258.92	6,919.96	338.96	1,347.95	-1,102.97
18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2004.12.28	上海	设计、制造、加工新型建筑材料(轻质高强多功能墙体材料)及相关配件,并提供安装服务,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技术服务	500万美元	13,817.07	12,821.52	995.55	7,468.04	-2,729.53
19	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	2007.2.9	佛山	生产销售;高层重钢结构件;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8,000万元	32,828.69	30,715.86	2,112.83	22,587.97	-4,030.16
20	苏州中节能新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70%(作为有限合伙人)	2012.88	苏州	能源投资、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提供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不适用	15,859.76	1.46	15,858.29	0.00	-337.83
21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49%	2004.8.13	北京	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专业承包)	2,000万元	13,597.74	11,069.04	2,528.70	16,970.80	279.14
22	浙江精工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5%	2014.2.11	杭州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机电产品、电气配件、光伏设备和组件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0,000万元	55,014.09	549.16	49,522.54	6,686.20	-477.46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精工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19,594.0729万股,占股份总数的28.54%,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ngGong Holding Group Co.,Ltd
公司住所	柯桥街道鉴湖路（柯西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注册资本	32,000万元
实收资本	3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3年2月12日
公司网址	www.jgsteelgroup.com
营业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制作、施工安装(凭资质经营);经销:化纤原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外)、金属材料(贵稀金属除外)及相关零配件;货物进出口及代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股权结构	精工集团持有51%的股权,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权。

2、主要资产及主要业务情况

精工控股主要从事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截至2015年3月31日,除发行人外,精工控股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住所	注册资本	精工控股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2008.7.28	六安经济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区	10,000万元	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彩涂铝板、彩涂钢板及其延伸产品,PE涂料及其它新型建筑装饰材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部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	安徽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4.5.13	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皖西大道	5,000万元	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对企业股权投资、管理;酒店业投资管理;工业园区建设管理及其他资产管理;建筑装潢;装饰材料、农业机械及机电设备销售;机械加工;设备及房屋租赁;招商引资
3	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7.1.17	绍兴市会稽路487号	10,000万元	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项目的开发、经营(新型钢结构系统住宅)(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装潢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除危险化学品)
4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2004.8.19	安徽省六安市皖西西路108号	5,000万元	100%	许可经营项目:住宿(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3月5日止);大型餐馆(含凉菜、含生食海产品、含袜花菜肴)(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11月20日止) 一般经营项目:酒店业投资管理;商务服务;日用百货销售
5	精工商业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2009.4.23	绍兴斗门镇邑二村(中兴大道西侧)	5,000万元	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商业地产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批发、零售;机电产品(除汽车)、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建材、钢材、彷织面料、彷织品;货物进出口
6	香港精工控股有限公司	2011.5.18	UNITS 3306-12, 33/F SHUI ON CTR NOS. 6-8 HARBOUR Rd WANCHAI HK	498万美元	100%	投资
7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1996.3.27	浙江省绍兴县柯桥柯西工业区	800万美元	75%	生产:铝塑复合板、多层复合板、涂层板、销售自产产品
8	精工振能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2008.8.27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A-708号	10,000万元	51%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石油项目投资;石油勘探、开发
9	浙江新纵横投资有限公司	2009.12.18	绍兴斗门镇邑二村(中兴大道西侧)1幢4层	50,000万元	51%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批发、零售;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彷织面料

3、主要财务状况

精工控股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口径）如下:

（下转A20版）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一、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精工钢构”）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203号文核准。

二、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6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发行6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三、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37,842.44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3,782.09万元（取自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四、本期债券无担保。

五、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六、本次债券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为4.20%—6.2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15年7月28日（T-1日）向网下合格投资者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15年7月29日（T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本次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七、本次债券发行仅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申购和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采取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具体配售原则详见本公告“三、网下发行”中“6、配售”。

八、网下发行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通过向主承销商提交《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的方式参与申购。每个申购利率上的